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第二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 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33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3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六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区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起草水利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总额和规划、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科学配置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和跨镇（办事处、管委会）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相关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镇（办事处、管委会）供水工作。

3、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区级水利工程投资建设，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区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

政策，组织编制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指导河道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区河道、堤防、水库、滩涂等水利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重要河道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全区河道采砂规划和管理。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协调落实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参与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治理，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组织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0、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负责办理跨镇（办事处、委员会）水事纠纷裁决事项。组织水政监察和水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水工程的防汛抗旱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几时支撑工作。

13、承担全区河湖长制的组织实施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推进河湖长制的精神，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监查督办和日常考核。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决算和 1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 曾都区桃园河水库管理处
3. 曾都区白果河水库管理处

- 4. 曾都区两河口水库管理处
- 5. 曾都区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 6. 曾都区移民事务服务中心
- 7. 曾都区水政监察大队
- 8. 曾都区河道堤防建设管理处
- 9.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万店水利管理站
- 10.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府河水利管理站
- 11.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洛阳水利管理站
- 12.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何店水利管理站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856.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80.9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38.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4.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351.6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75.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59.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3.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9.87
总计	30	17,789.50	总计	60	17,789.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75.89	15,856.45		180.90			1,13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60	13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59	7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5	25.85					
2130301	行政运行	250.30	238.88					11.4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3.08	2,564.97		177.00			261.1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988.15	8,988.1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65.49	914.79					850.7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31.14	215.82					15.3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629.75	2,62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5	74.05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59.63	3,615.41	14,044.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60	13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59	7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5	25.85					
2130301	行政运行	386.97	386.97					

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7.88	2,689.32	318.5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988.15		8,988.1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07.76		2,107.76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31.14	231.14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629.75		2,62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5	7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56.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	37				

			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4.19	204.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85	25.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557.17	15,557.1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4.05	74.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856.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861.25	15,861.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5.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0.79	70.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5.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932.03	总计	64	15,932.03	15,93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861.25	3,067.92	12,79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60	13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59	7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5	25.85	
2130301	行政运行	238.88	238.8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69.77	2,309.14	260.6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988.15		8,988.1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14.79		914.79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15.82	215.8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629.75		2,62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5	7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3.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1.52	30201	办公费	12.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6.91	30202	印刷费	2.7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05	30203	咨询费	2.90	310	资本性支出	18.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7.70	30205	水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39	30206	电费	8.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16	30207	邮电费	2.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7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8	30211	差旅费	13.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56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9	土地补偿	

				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3	30214	租赁费	1.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67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0.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9.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5.6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6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8.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74	30229	福利费	0.4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			

人员经费合计	2,760.16	公用经费合计	307.76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运行 维护 费					购置 费	运行 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73		7.55		7.55	0.17	7.73		7.55		7.55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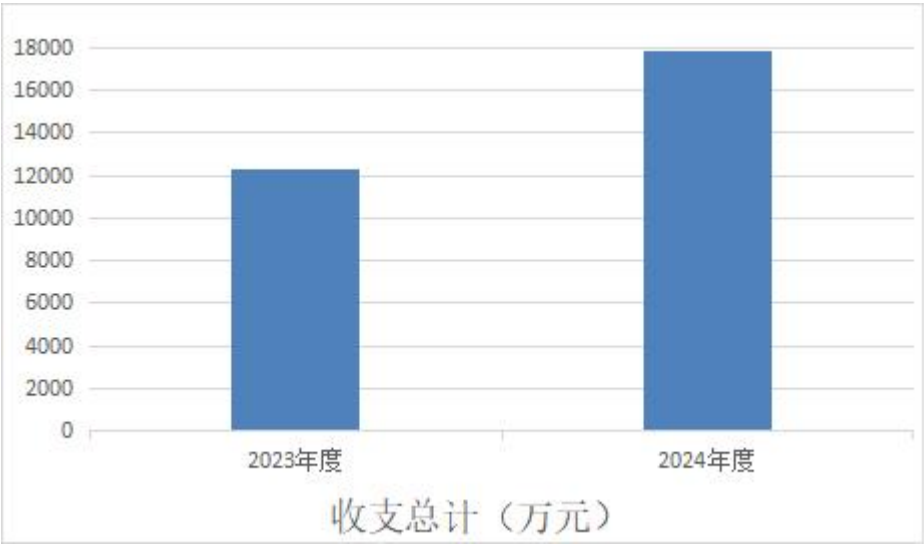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789.5 万元。与 2023 年度 12331.87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457.63 万元，增长 44.26 %，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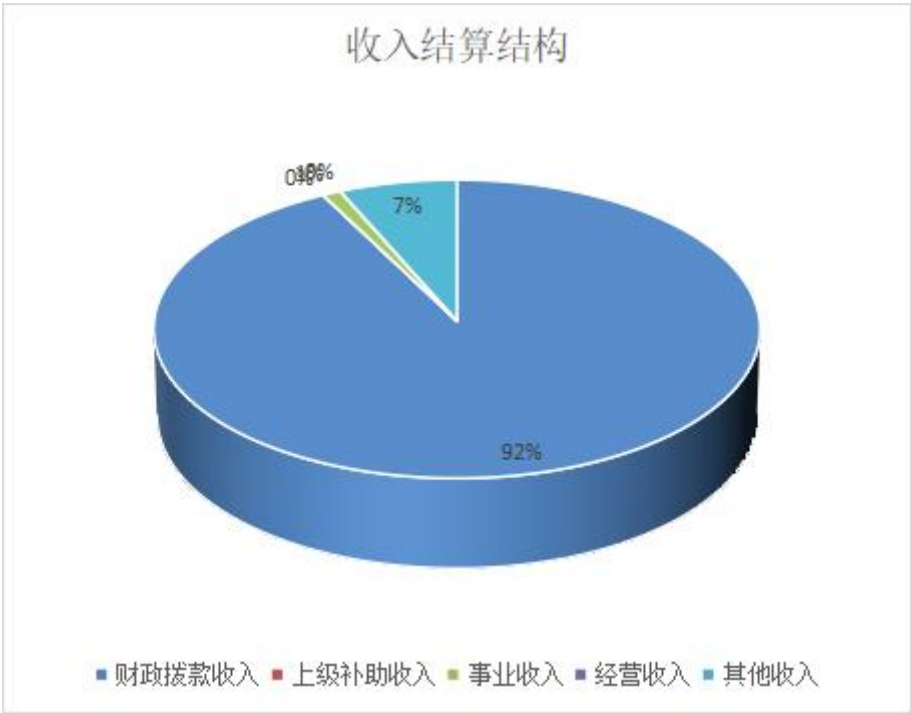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7175.89 万元，与 2023 年度

11537.11 万元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638.78 万元，增长 48.88%。增长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856.4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2.3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18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5%；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1138.54 万元，占本年收入 6.63%。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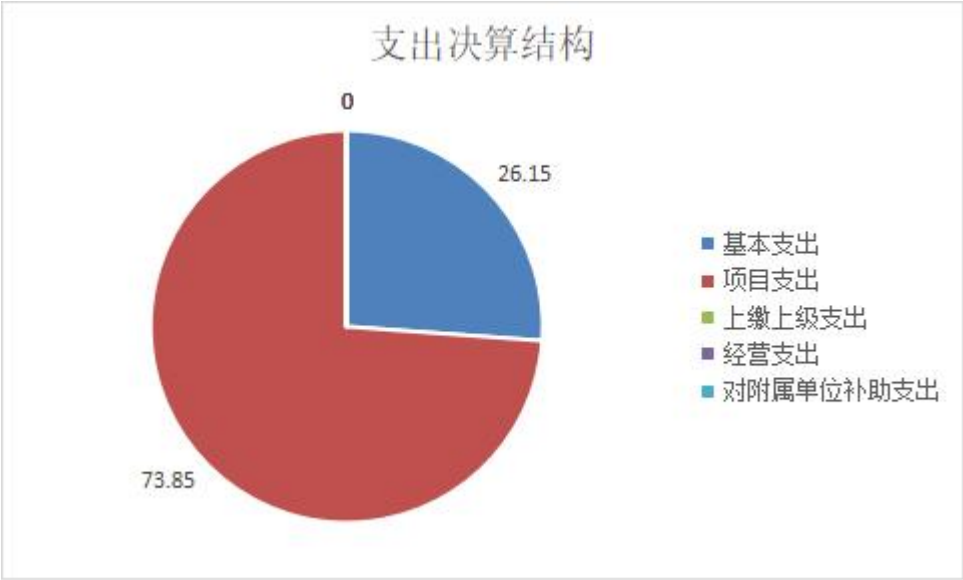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7659.63 万元，与 2023 年度 11643.56 万元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634.59 万元，增长 65.93%。增长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项目支

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615.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47%；项目支出 14044.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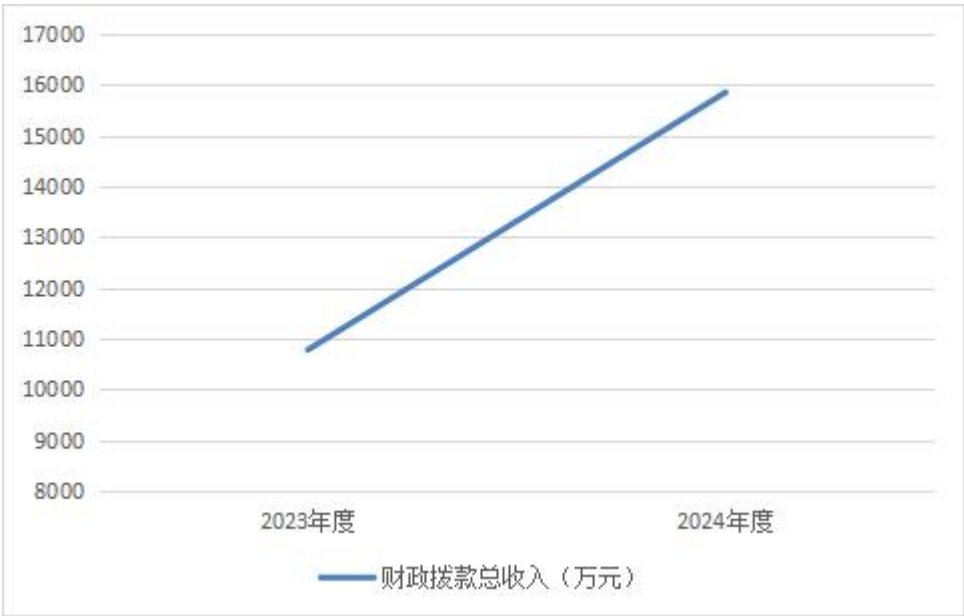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856.45 万元。与 2023 年度 10781.01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075.44 万元，增长 47.08%。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856.4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075.4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

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61.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82 %。与 2023 年度 10651.09 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10.16 万元，增长 48.92%。主要原因是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本年项目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61.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4.19 万元，占 1.2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5.85 万元，占 0.1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交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5557.16 万元，占 98.08%。主要是用于农林水事务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067.92 万元，项目支出 12793.33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4.05 万元，占 0.47%。主要用于缴纳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2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6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1.6 万元，支出决算 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2.59 万

元，支出决算 7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5.85 万元，支出决算 2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569.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044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2 %。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2024 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实际到位金额相比年初预算少 1625.76 万元。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914.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1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

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2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67.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6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1.52 万元、津贴补贴 346.91 万元、奖金 8.05 万元、伙食补助费 1.96 万元，绩效工资 53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3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6.1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7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4.5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3 万元，退休费 220.89 万元，抚恤金 49.48 万元、生活补助 24.07 万元、奖励金 302.7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9 万元。

公用经费 307.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7 万元、印刷费 2.76 万元、咨询费 2.9 万元、水费 0.02 万元、电费 8.48 万元、邮电费 2.4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2 万元、差旅费 13.17 万元、维修维护费 4.84 万元、租赁费 1.7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专用材料费 7.73 万元、专用燃料费 5.61 万元、

劳务费 2.6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8.32 万元、工会经费 38.77 万元、福利费 0.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97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2.2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9.8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8.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71%。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支出“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

降) 0%。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出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出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出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7.5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55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增加 0.55 万元, 增长 7.6%。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55 万元, 主要用于到所辖乡镇、水库、水管站巡查河道、水库, 检查防汛工作及项目施工进度等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减少 0.06 万元, 降低 26.09%。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降低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外宾接待。2024 年

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本单位当年无外宾接待。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7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省水利厅、省水利勘测院等单位，主要是开展水质提升专项行动联合调研、随南灌区调研。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1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8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7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培训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下乡；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12793.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分配合理，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规范,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区水利和湖泊局基本支出总额为 289 万元，项目支出总额达 9991 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河湖监管、水资源论证、灌区管护及防汛等关键工作，为曾都区水利事业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2024 年度，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围绕水库维修养护、区级河流监管评价、水资源论证与计量设施安装、中型灌区渠系建筑物维修管护、中小型灌区整体管护、防汛工作保障六大核心年度目标开展工作，且均已实现预期效果，有力推动了区域水利功能提升与生态环境改善。从各项绩效指标来看，在公用经费

控制、在职人员控制、战略管理、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以及各类效益指标等方面均表现优异，所有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均达到年初目标值。改进措施一是要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工作，二是规范项目建设程序。结果应用方面，主要是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后续工作优化和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对于绩效表现优异的工作领域和项目，总结成功经验并在全局推广；在后续预算编制中，优先保障绩效突出、符合部门发展战略的项目和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干部考核、奖惩机制挂钩，激励工作人员进一步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推动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各项工作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曾都区 2024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3 万元，执行数为 7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项目数量指标：到位资金均按实施方案要求用于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和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曾都区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曾都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曾都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高新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建设。二是项目质量指标：所有项目均已在 2024 年 11-12 月通过验收，验收质量合格。三是项目实

效指标：2024 年曾都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2024 年高新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0 月完工，11 月通过验收。2024 年曾都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0 月完工，12 月通过验收；2024 年曾都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于 2024 年 3 月开工，同年 12 月完工并通过验收；2024 年度曾都区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0 月完工，12 月通过验收；2024 年度曾都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1 月完工，12 月通过验收；2024 年度高新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1 月完工，12 月通过验收。

四是项目成本指标：项目严格按照批复建设内容实施，不存在超成本指标现象。五是项目经济效益：曾都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主要表现在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节省劳动力价值，减少农村医疗费用，促进农村庭院经济发展。曾都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不仅保障了居民社会生活平稳，而且消除了当年的白蚁隐患。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及时维修了山洪防治的硬性基础设施，提升人民群众的重视程度以及了解相关的防洪减灾的基本知识，保障了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以及公共设施安全，减少经济损失。六是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饮水困难解决后，各种由于饮水困难产生的矛盾减少了，家庭、邻里关系和睦了，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社会稳定因素增加，有利于改善农民生活和

卫生条件，提高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了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曾都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高新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后，确保水库的安全运行，有效解决了枢纽工程安全运行的问题，有效保障了工程的效益正常发挥需要，满足了水库抗洪能力和水库蓄水用水需要。能最大限度地发挥水库防洪减灾和供水抗旱保生产的功能。七是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农业水价改革项目通过建立合理的水价机制（如阶梯水价、超定额累进加价），显著促进农业节水，引导农民采用高效灌溉技术（如滴灌、喷灌），减少水资源消耗，由此缓解河流、湖泊及地下水超采压力，保障生态基流。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确保了水库工程大坝的安全运行，保障了下游的生态流量，从而进一步保护了生物的多样性。曾都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高新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后，各类小水库维修养护好后，水库蓄水能力增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为下游河道补充生态流量，改善下游河流生物群落和生态环境。山洪灾害防治工程，有利于更快发现险情以及预测可能出现的险情，使相关单位能更早更快的进行相关的防治工作，使生态环境更加趋于稳定，面对山洪灾害时有更强的抵御风险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加强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人员汇编、整理资料水平；二是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推进整体工作稳步推进。

2.曾都区白果河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40 万元，执行数为 70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完成白果河水库大坝（主坝、一副坝、二副坝）坝体防渗加固、坝基及坝肩帷幕灌浆防渗加固、坝顶结构改造、上下游护坡结构加固改造、白蚁防治；溢洪道进水渠两侧边墙拆除重建、底板采用混凝土衬护，控制段边墙加高，泄槽段边墙加高、底板裂缝灌浆处理；坝下输水管封堵，左坝肩新建输水隧洞；与之相关的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改造与更新，工程安全监测与信息化管理，水库管理设施改造与更新，防汛道路改造。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成本控制无超概算情况。二是效益指标：水库除险加固后可进一步改善灌溉面积 1.8 万亩，增加的灌溉效益为 180 万元；水库现有渗漏问题得以改善，年可新增供水水量 100 万 m³，增加的供水效益为 50 万元；本项目实施后，项目区多年平均减淹人员约 2500 人，项目区的防洪排涝效益约为 500 万元/年，防洪效益年均增长率取 2%；工程安全度提高，可以为曾都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提供可靠保障，为社会、经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地方财政资金紧张，曾都区白果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地方配套资金未有到位，项目完成了合同工程全部建设内容，但与批复的建设内容存在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积极争取地方政府采取财政预算、

债券、融资等方式多渠道解决配套资金问题。

3.曾都区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完成 3 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草皮种植成活率、枢纽工程设备设施完好率、附属设施完好率、白蚁防治有效率均达到 100%；二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下游农田灌溉效率达到 100%，社会效益指标防洪抗旱任务完成 100%，生态效益指标水库水域及周边生态环境得到持续改善，可持续影响指标防洪抗旱功能、农田灌溉、农村生活供水、地区生态得到持续改善；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加强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人员汇编、整理资料水平；二是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推进整体工作稳步推进。

4.2024 年区水利和湖泊局水旱灾害防御办公及防汛物资储备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项目质量完成率 100%，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二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是提升防汛能力和防汛水平，带动相关就业。社会效益是减少汛期损失、增强人民防汛意识和知识、补充防汛力量、储备防汛物资。生态效益是减少汛期

对河道的破坏。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农田水利设施管护经费（粮食安全责任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骨干工程精准补贴12处；农业节水奖励1项。；二是效益指标：完成6个乡镇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最严格水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项目质量合格率100%；二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是提升水资源利用管护水平。社会效益是节约用水，水生态环境明显提升。生态效益是改善水生态环境。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曾都区第三方监测评估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完成评价、监测区级河流项目，质量完成率100%；二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是提升河湖和水利工程管护水平，河湖水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社会公众参与度有所提高，居民水生活质量提升。生态效益是改

善河湖水生态环境质量。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曾都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29.75 万元，执行数为 2629.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曾都区移民后扶项目涉及辖区 5 个镇，2 个街道、1 个管委会，移民后扶项目实施后，移民及当地村民居住环境得到改善；解决了当地移民及村民生产生活交通不便的问题；解决了当地移民村农田灌溉问题，增强农田抗御自然的能力，同时提高了农业产量，增加了经济收入。二是有效提高了移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促进曾都区社会经济发展，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三是改善和优化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生态环境，移民村庄环境整洁、舒适宜居，促进移民安居乐业，提升移民幸福指数，促进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确保年度项目都能按时完成。二是严格按照政策要求核减每年的自然减员移民人口，保障直补资金发放的公平、公正、公开、透明。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水利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促进了预算管理水平提升，提高财

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绩效管理观念，提高水利和湖泊局整体管理水平。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和监督。一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程序和规定。对照绩效目标做到项目应招尽招、应采尽采，依据上级有关规定，实行政府采购和公开招标。二是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督检查。配合财政、审计等部门开展了监督、检查，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优质高效。三是竣工验收时，验收小组对照绩效目标逐项考核、检查。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无。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水利工程施工的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水利执法监督的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反映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单位名称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基本支出总额		3067.92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2793.33 万元
年度目标		目标 1：用于曾都区桃园河水库、白果河水库、两河口水库维修养护，主要内容为：主体工程维修养护；闸门维修养护；启闭机维修养护；机电设备维修养护；物料动力消耗；附属设施及管理区维修养护，白蚁防治等。项目实施后将有效保障水库枢纽工程安全运行，提升水库防洪和水库蓄水能力，充分发挥水库防洪减灾和输水抗旱保生产的功能；有效提高农业灌溉能力，保障粮食产量增长；利于农作物及其他非农作物生长，促进生态环境的改善。目标 2、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全区 11 条区级河流进行河湖监管评价。目标 3、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完成洛阳镇、万店镇、何店镇、东城、西城、南郊、北郊、经济开发区等地，农村灌溉泵站和农村供水水厂取水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编制及安装计量设施。目标 4、完成白果河等 3 处中型灌区渠系建筑物维修、管护，提升灌区用水质量，确保农田。目标 5、对曾都区中、小型灌区渠系建筑物维修、管护，提升灌区用水质量，确保农田增产。目标 6：及时足额完成 2024 年度原迁移民直补资金发放；目标 7：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完成移民美丽家园、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培训移民劳动力及其他相关项目；目标 8：进一步提高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缩小移民收入与当地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目标 9：维护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稳定，及时处理移民信访事件，使移民满意度达 95%以上。目标 10：确保防汛办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水文资料采集,防汛文件传输,防汛数据采集。				
年度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要点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核定编制数）x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会议费支出与相关支出标准的匹配程度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部门规划与国家、区委区政府战略的匹配性、与部门职能的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相符	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指定是否明确、具体、可操作，是否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计划相匹配	绩效基本型	相匹配	相匹配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是否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绩效基本型	是	是
		预算编制合理性	重点项目预算是否有保障；部门内部项目之间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各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text{预算调整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text{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text{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text{结转结余总额}/\text{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text{实际政府采购金额}/\text{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text{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text{非税收入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本年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数量/新出台的申請区级财政资金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政策和项目数量)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的范围是否覆盖所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 是否按期完成绩效运行监控汇总分析工作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管理	绩效评价覆盖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是否对所管理的所有区级预算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开展部门自评, 包括部门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费)、区直专项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部门(单位)是否根据部门自评和财政评价结果进行整改, 以前年度的评价结果是否在本年度编制预算时进行应用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制定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办法。②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或操作规程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①是否按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 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盘点、对账, 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批复、公开等), 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财务核算是否符合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部门(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绩效基本型	是	是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 支出等情况;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经济效益	下游农田灌溉效率 $\geq 95\%$	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环境等带来的影响	绩效基本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提升防汛能力和防汛水平，带动相关就业		绩效基本型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降低汛期风险		绩效基本型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提升河湖和水利工程水质和管护水平		绩效基本型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	防洪抗旱任务		绩效基本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减少汛期损失、增强人民防汛意识和知识、补充防汛力量、储备防汛物资		绩效基本型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防御汛期财产损失		绩效基本型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河湖生态环境质量有所改善，水质明显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		绩效基本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	水库水域及周边生态环境改善		绩效基本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减少汛期对河道的破坏		绩效基本型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减少汛期对水库的破坏		绩效基本型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改善水质环境		绩效基本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部门服务社会化、服务市场等情况	绩效创新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机构、职能、权力、责任、程序法定化，明确事权和相应的支出责任等情况	绩效创新型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实际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绩效创新型	完成	完成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部门(单位)干部队伍建设是否具备科学合理的制度支撑，人才储备规划是否符合本单位发展需求	绩效创新型	是	是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①高层次人才培养：高层次领军人才培养、创新团队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是否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的要求 ②高学历人才储备：高级职称、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及比率是否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目标	绩效创新型	是	是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部门(单位)是否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及管理效能	绩效创新型	是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的认可程度	绩效基本型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前期工作属于项目管理范畴，为项目执行提供一系列的准备工作，具有影响性和对策性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加强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人员汇编、整理资料水平。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推进整体工作稳步推进。在开始一个项目之前，必须进行一系列前期工作，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立项、项目组建、项目需求分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计划、项目风险评估，以确保项目成功实施。				
备注： 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指标分类”是指按照绩效提升与创新程度将绩效指标分为“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各部门（单位）需在“指标分类”一栏中明确各三级指标属于“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中的何种类型。						

二、随州市曾都区 2024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随州市曾都区 2024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表

本级财政部门	曾都区财政局	本级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	--------	--------	-----------

预算到 位情况 (万 元)	批复预算数:			766.0	调整后预算数:			772.9940	实际到位数:			772.9940		
	其中: 中央财政			766.0	其中: 中央财政			766.0	其中: 中央财政			766.0		
	省级财政				省级财政				省级财政					
	地县财政				地县财政			6.9940	地县财政			6.994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35 处、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 106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 107 座、危害治理 53 座、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 18.6 公里、山洪灾害防治及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 1 个县、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7.34 万亩。								完成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35 处、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 106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 107 座、危害治理 53 座、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及治理 18.6 公里、山洪灾害防治及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 1 个县、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7.34 万亩。					
绩效指 标完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分 值	二 级 指 标	分 值	三 级 指 标	单 位	分 值	批 复 年 度 指 标 值	调 整 后 年 度 指 标 值	全 年 完 成 值	得 分	未 完 成 和 完 成 超 30% 原 因 及 改 进 措 施	评 分 标 准	
管理工 作（40 分）	项 目 管 理	40	资金到位	9	省级以上财政资金到位率	——	3	100%	100%	100%	3.0		中央财政资金和省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按到 位比例得分	
					多渠道筹集资金	——	6	≥66.7%	67%	1.0%	0.1	配套资金 不足	以相关统计数据计算政府投入、金融信贷、地 方政府债券、社会资本等多渠道筹集资金占中 央投资的比例≥66.7%（含省级），得满分，否 则按比例得分。	
			资金安全	13	资金问题	——	4	无	无	无	4.0		根据绩效评价及各类检查中存在资金问题情况 扣分	
					支付进度	——	9	≥90%	90%	100%	9.0		2025 年 6 月底中央资金支付进度 90%，未达标 的按比例得分	
			组织实施	10	项目台账	——	7	完整、 及时	完整、及 时	完整、 及时	7.0		使用中央资金的项目台账内容完整、报送及时	

					项目储备	——	3	是	是	是	3.0		按要求开展项目储备
			绩效管理	8	绩效目标	——	4	是	是	是	4.0		绩效目标报送及时、申报合理准确、应填尽填，省级绩效目标全部分解到县
					报送质量	——	4	材料质量完整准确、报送及时	材料质量完整准确、报送及时	材料质量完整、报送及时	4.0		自评材料清晰、完整、准确；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自评材料的，超一天扣 0.3 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60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20	1.中小河流治理河长任务	公里	20				20		按实际涉及项数平均分配分值，如共 2 项，则每项各为 10 分。
					2.整河流治理中小河流条数	条							
					3.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4.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个		1	1	1			
					5.小流域山洪灾害“四预”能力建设数量	个							
					6.洪水风险图编制数量	个							
					7.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处		35	35	35			
					8.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座		106	106	106			
					9.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座数	座		107	107	107			
					10.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治理座数	座		53	53	53			
					11.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长度	公里		18.6	18.6	18.6			
					12.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治理长度	公里		0	0	18.6		实际实施	
					13.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个		1	1	1			
					14.国家蓄滞洪区堤防维修养护长度	公里							
					15.国家蓄滞洪区进退洪闸维修养护座数	座							
					16.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万亩							
					17.小型引调水工程完成年度建设任务项目数	个							

					18.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设施新建或改建数量	个							
					19.“以电折水”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及计量信息接入数量	个							
					20.实施节水型社会建设（含再生水配置）项目数	个							
					21.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7.34	7.34	7.34			
					22.用水权交易单数（含回购）	单							
					23.中型以上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和老旧淤地坝提升改造座数	座							
					24.实施幸福河湖数	条/个							
					25.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县数	个							
项目绩效（60分）	产出指标	40	质量指标	6	1.截至第二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	3	100%	100%	100.0%	3.0		初步验收项目数除以项目总数，按比例得分
					2.工程验收合格率	%	3	100%	100%	100.0%	3.0		验收合格项目数除以初步验收项目数，按比例得分；各类检查中存在质量问题的，每个事件按问题轻重扣1分、2分或3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10	1.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5	80%	80%	100.0%	5.0		完成投资除以总投资，按比例得分，80%以上得5分，低于80%的按比例得分，即投资完成比例×分值/80%
					2.截至第二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	5	100%	100%	100%	5.0		投资包括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完成投资除以总投资，按比例得分
			成本指标	4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是/否	4	是	是	是	4.0		每出现一个超概算的项目扣2分，扣完为止； 每出现一个经财政评审、招投标结余的实际总投资与批复总投资偏超过20%的项目扣2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15	经济效益指标	5	1.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5				5		按实际涉及项数平均分配分值
					2.保护耕地面积	万亩							
					3.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万亩							

					4.改善灌溉面积	万亩							
					5.用水权交易水量（含回购）	万立方米							
			社会效益指标	4	1.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4	20	20	20	4		按实际涉及项数平均分配分值
					2.淤地坝除险加固保护面积	平方公里							
					3.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数量	万人		12	12	12			
					4.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5.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6.其他水利工程施工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61.5	61.5	61.5			
			生态效益指标	4	1.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4				4		按实际涉及项数平均分配分值
					2.地下水压采量（能力）	万立方米							
					3.新增年节水能力	万立方米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否	2	是	是	是	2.0		水利发展资金涉及的项目出现运行维护问题的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未安排维修养护经费的，该指标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	5	90%	90%	97%	5.0		90%以上得5分，满意度低于90%的按比例得分，即受益群众满意度×分值/90%
总分		100		100	——	——	100				94.1		——

加分项	10	正向激励	10	先进经验做法	——	10						根据财政厅、水利厅掌握的市县资金投入政策、先进经验做法等情况进行赋分
减分项	-10	负面扣分	-10	负面扣分情况	——	-10						根据财政厅、水利厅掌握的涉水重大政策制度落实情况、安全生产重大情况、资金安全重大问题、财政监管情况、重大审计报告事项等情况进行赋分

填报人：徐飞

手机：13409655189

三、曾都区白果河除险加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 2

曾都区 2024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表（白果河水库除险加固）

行政区划（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			省级主管部门		湖北省水利厅
本级财政部门		曾都区财政局			本级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预算到位情况（万元）	批复预算数：	9229.3	调整后预算数：	9229.3	实际到位数：	7040.0	
	其中：中央财政	6400.0	其中：中央财政	6400.0	其中：中央财政	6400.0	
	省级财政	640.0	省级财政	640.0	省级财政	640.0	
	地县财政	2189.3	地县财政	2189.3	地县财政	0.0	
	其他资金	0.0	其他资金	0.0	其他资金	0.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大坝（主坝、一副坝、二副坝）坝体防渗加固、坝基及坝肩帷幕灌浆防渗加固、坝顶结构改造、上下游护坡结构加固改造、白蚁防治；溢洪道进水渠两侧边墙拆除重建、底板采用混凝土衬护，控制段边墙加高，泄槽段边墙加高、底板裂缝灌浆处理；坝下输水管封堵，左坝肩新建输水隧洞；与之相关的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改造与更新，工程安全监测与信息化管理，水库管理设施改造与更新，防汛道路改造						截止 12 月底完成白果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1）新建输水隧洞：隧洞洞身段已全部贯通，进出口段、洞身段开挖支护已完成，进口围堰填筑已完成，进水塔及交通桥基础混凝土浇筑已完成，进水塔闸室砼浇筑完成（2）防汛道路：F3-F13 应急防汛道路段水泥碎石稳定层铺筑已完成，路面混凝土浇筑完成 30%；1 号交通桥桥台、桥墩及桥面混凝土浇筑均已完成。（3）大坝加固：主坝、一副坝、二副坝防渗墙先导孔已全部完成；二副坝及主坝坝顶开挖及导墙已完成；二副坝防渗墙所有 18 个槽孔施工已完成；主坝防渗墙 31 个槽段中已完成 20 个槽段，防渗墙工程量已完成 50%。（4）溢洪道：控制段及泄槽段两岸边墙加高已完成，进水渠边坡浆砌石拆除已完成，两侧边墙混凝土浇筑已完成，底板混凝土浇筑等部分建设内容，完成工程量约 75%，预计在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合同工程全部建设内容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单位	分值	批复年度指标值	调整后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和完成超 30% 原因及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管理工作	项目决策	5	资金分配	5	分配结果	——	3	——	——	——	3.0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
					分配时效	——	2	——	——	——	2.0		资金及时分解下达

(40分)	项目管理	35	资金到位	6	省级以上财政资金到位情况	——	4	——	——	——	4.0	中央财政资金和省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按到位比例得分
					市县资金到位情况	——	2				0.0	市县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按到位比例得分
			资金安全	6	资金问题	——	6				6.0	绩效评价中未发现问题（3分）；相关检查中未发现问题（3分）
			组织实施	18	项目台账管理	——	5	——	——	——	5.0	使用中央资金的项目台账清晰、完整、精准
					项目储备情况	——	5				5.0	项目储备库建设完备
					多渠道筹集资金	——	3	——	——	——	0.0	通过政府投入、金融信贷、地方政府债券、社会资本等多渠道筹集资金情况
					支出方向工作情况	——	5				5.0	取相关支出方向工作情况加权平均值（以相关支出方向中央财政资金为权重）
			绩效管理	5	绩效目标	——	2	——	——	——	2.0	绩效目标申报合理准确、应填尽填，省级绩效目标全部分解到县
					报送质量	——	3	——	——	——	3.0	自评材料清晰、完整、准确；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自评材料的，超一天扣0.3分，扣完为止
			数量指	20	1. 实施中小河流整河流治理数量	条	20					第1、2、4、7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5分；3、5、8、15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3分；第6、9、
项目绩	产出指	40			2. 治理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效 (6 0 分)	标	标	标	3. 小型水库建设座数	座						10、11、14、16、18 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 2 分；其余数量指标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4.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5. 实施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提升项目数	个						
				6.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个						
				7. 山洪沟治理数量	条						
				8. 中型以上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座数	座	1	1	1.0	20		
				9. 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重点推进县	个						
				10. 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数	个						
				11. 实施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数	个						
				12. 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设施新建或改建数量	个						
				13. “以电折水”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及计量信息接入数量	个						
				14. 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含再生水配置)项目数	个						
				15. 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万亩						
				16. 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17.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处						
				18. 实施幸福河湖数	条/个						
				19.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座						

				20.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个							
			质量指标	9	1. 截至第二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	4	100%		100%	4.0	初步验收项目数除以项目总数，按比例得分
					2. 工程验收合格率	%	2	100%		100%	2.0	验收合格项目数除以初步验收项目数，按比例得分
					3.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是/否	3	否		否	3.0	各类检查中存在质量问题的，每个事件按问题轻重扣 1 分、2 分或 3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9	1. 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5	80%		80%	4.0	投资包括中央财政资金、地方各级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完成投资除以总投资，按比例得分，80% 以上得 5 分，低于 80% 的按比例得分，即投资完成比例×分值/80%
					2. 截至第二年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	4	100%		100%	4.0	投资包括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完成投资除以总投资，按比例得分
			成本指标	2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否	2	是		是	2.0	每出现一个实际执行中超概算的项目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15	经济效益	5	1.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5					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万亩						
					3. 改善灌溉面积	万亩						

			指标	4.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公斤							
				5. 保护耕地面积	万亩		1.50		1.5	5		
				6. 取水量在线计量率提高比例	%							
			社会效益指标	4	1.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4					未完成或应填未填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3.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0.50		0.5	4	
					4. 淤地坝除险加固保护面积	平方公里						
					5.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6. 其他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4	1.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4					第 1、2、4 未完成或应填未填扣 2 分，第 3 项未完成或应填未填扣 1 分，扣完为止
					2. 侵蚀沟治理数量	条		1		1	4.0	
					3. 新增年节水能力	万立方米						
					4. 地下水压采量(能力)	万立方米						
			可持续影响	2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否	1	是	是	是	1.0	水利发展资金涉及的项目出现运行维护问题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未安排维修养护经费的，指标 1 得分不超过 1 分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否	1	是	是	是	1.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	5	90	90	100	5.0		90%以上得 5 分，满意度低于 90% 的按比例得分，即受益群众满意度×分值/90%
总分	100		100	——	——	100					94.0		——
加分项	10	正向激励指标	10	先进经验做法	——	10							根据财政厅、水利厅掌握的地方资金投入政策、先进经验做法等情况进行赋分。
减分项	-10	负面扣分指标	-10	负面扣分情况	——	-10							根据财政厅、水利厅掌握的涉水重大政策制度落实情况、安全生产重大情况、资金安全重大问题、地方财政监管情况、重大审计报告事项等情况进行赋分
注：绩效指标可在年度之间动态调整。													

四、2024 年度曾都区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曾都区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3 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完成 3 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100%
		质量指标	草皮种植成活率≥95%	≥95%	100%
			枢纽工程设施设备完好率≥95%	≥95%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白蚁防治有效率≥95%	≥95%	100%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按期完成率达到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下游农田灌溉效率≥95%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汛期洪水对水库破坏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库洪水防御能力	持续提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洪抗旱功能、农田灌溉、农村生活供水、地区生态改善	持续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加强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人员汇编、整理资料水平。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推进整体工作稳步推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五、2024 年度区水利和湖泊局水旱灾害防御办公及防汛物资储备费用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区水利和湖泊局水旱灾害防御办公及防汛物资储备费用		
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	3 月底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防汛能力和防汛水平,带动相关就业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	减少汛期损失、增强人民防汛意识和知识、补充防汛力量、储备防汛物资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	减少汛期对河道的破坏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六、农田水利设施管护经费（粮食安全责任制）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农田水利设施管护经费（粮食安全责任制）			
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骨干工程精准补贴 12 处；农业节水奖励 1 项。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完成 6 个乡镇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	6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率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七、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5 年 3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	8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水资源利用管护水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			平		
		社会效益	节约用水，水生态环境明显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水生态环境	持续降低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八、曾都区第三方监测评估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曾都区第三方监测评估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河湖长制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年度 财政 资金 总额	20	2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评价、监测区 级河流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提升河湖和水利 工程管护水平，河湖水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社会公众参与度有所提高，居民水生活质量提升	对区级 13 条河流开展巡查工作，改善周边水环境，提升公众参与度	完成区级 13 条河流巡查工作，建立长效机制，周边水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社会志愿者参与河湖保护人次达到 3000 人次，公众对河湖治理效果的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生态 效益	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质量	河湖生态健康指数应达到二类健康标准	区级 13 条河流生态健康指数达到二类健康 75 分以上
	满 意 度 指 标	社会 公众 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九、2024 年度随州市曾都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曾都区移民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曾都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移民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29.75	2629.75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扶持项目60个。美丽家园7个、堰塘改造15口、道路硬化16公里、河道清淤1.5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237盏、文化广场建设4个	建设扶持项目60个。美丽家园7个、堰塘改造15口、道路硬化16公里、河道清淤1.5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237盏、文化广场建设4个	95%
			原迁移民3840人直补资金230.4万元	原迁移民3840人直补资金2230.4万元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按期完成率达到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覆盖镇（街道）	5个乡镇、2个街道、1个管委会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移民村居住环境，提升移民群众获得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优化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编归档。加强管理, 强化责任意识, 提高人员汇编、整理资料水平。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推进整体工作稳步推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